**附件1**

“**示范单位**”**标准条件**

**（一）核能核电类**

**1、环保手续齐全**

A、核技术应用所有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B、办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限开展应用活动；

C、密封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转移手续完备，有废源收贮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明晰。

**2、辐射安全管理与组织严格落实**

A、辐射防护管理组织机构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并有效运作；

B、电厂有专门辐射防护监督管理组织和人员，且主管部门的组织结构应能满足持续改进的要求；

C、电厂具备辐射防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的应用条件；

D、电厂具备完善的辐射防护管理制度程序；

E、电厂具有年度辐射防护管理计划并有效执行。

**3、区域管理与污染控制严格**

A、电厂应参照有关标准及电厂设计基准对控制区进行分区管理，并建立相应的管理程序，规定控制区管理的要求和规范，包括人员、物品进出控制区建立管理与控制制度；

B、辐射防护专业按规定进行控制区辐射水平及设备、地面污染的测量和各类标识的更新；

C、辐射防护专业对控制区边界完整性进行管理与控制，对人员、物品进出控制区进行监督和检查，并按程序要求对控制区边界进行定期检查；

D、定期测量和评价放射性辐射水平和场所剂量率，确认放射性相关系统设备和厂房的辐射安全状态。

**4、放射源和设备的管理严格**

A、遵守与密封放射源和非密封放射源的存储、使用和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

B、辐射防护的测量仪表和设备应确保其运行状态良好。

C、做好放射源卡源、误照等辐射安全类风险的应急预案和定期演练；

D、对射线探伤人员的资质严格控制，禁止非授权人员从事该项工作。

**5、高辐射风险工作的控制与管理严格**

A、高辐射区域实施上锁管理，并张贴相应的辐射标识；

B、进入高辐射区和进行高辐射风险的工作，应建立“高辐射风险工作许可证”制度和专门的管理程序；

C、对射线探伤进行管理以保证在操作的过程中辐射风险的受控；

D、对红区正确标识和实施管制，出入红区应遵守专门的规定；

E、对橙区正确设置标识信息，进入橙区应遵守专门的程序；

F、对含有高水平放射性物质设备和场所进行合理布置，设置屏蔽体；

G、对高辐射风险区进行连续监测或取样监测。

**6、放射性废物管理要求**

A、电厂“三废”达标排放；

B、建立了放射性废物管理程序，有明确的控制标准和测量准备制度；

C、电厂应依据国家法规建立相应的程序，明确放射性物质运输的控制标准和测量准运制度；

D、对放射性废物量进行优化，以达到最小化；

E、对核电厂的流出物进行监测，使公众受到的辐射照射限制在国家规定的限值内，以确保核电厂周围广大居民与环境的安全。

**7、人员培训和授权落实**

A、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

B、辐射防护监督管理部门人员的能力和授权与各项任务的要求相适应；

C、从事辐射相关的特殊作业，按规定获得有关政府部门专业许可证。

**8、个人剂量监测制度落实**

A、依据有关法规标准和电厂设计标准，确定电厂的个人剂量年管理限值；

B、建立个人剂量监测及管理制度，有专人管理或委托有资质的辐射监测单位进行个人剂量管理；

C、对每个辐射工作人员的内外照射进行测量与记录，以确保不超过辐射限值；

D、按照国标或行业规范要求，按期进行个人剂量监测设备的校准及日常质量保证等工作，确保监测结果准确可靠。

**9、无发生一级以上事件（事故），无受到监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10、核电厂安全信息公开，注重公众沟通，积极开展核电厂安全与防护公众宣传**

**核能核电类会员单位开展创建“广东省辐射安全与防护示范单位”活动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齐全 | 核技术应用所有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办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限开展应用活动 | 是□ 否□ |  |
| 密封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转移手续完备，有废源收贮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明晰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管理与  组织严格落实 | 辐射防护管理组织机构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并有效运作 | 是□ 否□ |  |
| 电厂有专门辐射防护监督管理组织和人员，且主管部门的组织结构应能满足持续改进的要求 | 是□ 否□ |  |
| 电厂具备辐射防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的应用条件 | 是□ 否□ |  |
| 电厂具备完善的辐射防护管理制度程序 | 是□ 否□ |  |
| 电厂具有年度辐射防护管理计划并有效执行 | 是□ 否□ |  |
| 区域管理与污染  控制严格 | 电厂应参照有关标准及电厂设计基准对控制区进行分区管理，并建立相应的管理程序，规定控制区管理的要求和规范，包括人员、物品进出控制区建立管理与控制制度 | 是□ 否□ |  |
| 辐射防护专业按规定进行控制区辐射水平及设备、地面污染的测量和各类标识的更新 | 是□ 否□ |  |
| 辐射防护专业对控制区边界完整性进行管理与控制，对人员、物品进出控制区进行监督和检查，并按程序要求对控制区边界进行定期检查 | 是□ 否□ |  |
| 定期测量和评价放射性辐射水平和场所剂量率，确认放射性相关系统设备和厂房的辐射安全状态 | 是□ 否□ |  |
| 放射源和设备的管理严格 | 遵守与密封放射源和非密封放射源的存储、使用和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 | 是□ 否□ |  |
| 辐射防护的测量仪表和设备应确保其运行状态良好 | 是□ 否□ |  |
| 做好放射源卡源、误照等辐射安全类风险的应急预案和定期演练 | 是□ 否□ |  |
| 对射线探伤人员的资质严格控制，禁止非授权人员从事该项工作 | 是□ 否□ |  |
| 高辐射风险工作的控制与管理严格 | 高辐射区域实施上锁管理，并张贴相应的辐射标识 | 是□ 否□ |  |
| 进入高辐射区和进行高辐射风险的工作，应建立“高辐射风险工作许可证”制度和专门的管理程序 | 是□ 否□ |  |
| 对射线探伤进行管理以保证在操作的过程中辐射风险的受控 | 是□ 否□ |  |
| 对红区正确标识和实施管制，出入红区应遵守专门的规定 | 是□ 否□ |  |
| 对橙区正确设置标识信息，进入橙区应遵守专门的程序 | 是□ 否□ |  |
| 对含有高水平放射性物质设备和场所进行合理布置，设置屏蔽体 | 是□ 否□ |  |
| 对高辐射风险区进行连续监测或取样监测 | 是□ 否□ |  |
| 放射性废物管理要求 | 电厂“三废”达标排放 | 是□ 否□ |  |
| 建立了放射性废物管理程序，有明确的控制标准和测量准备制度 | 是□ 否□ |  |
| 电厂应依据国家法规建立相应的程序，明确放射性物质运输的控制标准和测量准运制度 | 是□ 否□ |  |
| 对放射性废物量进行优化，以达到最小化 | 是□ 否□ |  |
| 对核电厂的流出物进行监测，使公众受到的辐射照射限制在国家规定的限值内，以确保核电厂周围广大居民与环境的安全 | 是□ 否□ |  |
| 人员培训和授权落实 | 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 | 是□ 否□ |  |
| 辐射防护监督管理部门的人员的能力和授权与各项任务的要求相适应 | 是□ 否□ |  |
| 从事辐射相关的特殊作业，按规定获得有关政府部门专业许可证 | 是□ 否□ |  |
| 个人剂量监测制度落实 | 依据有关法规标准和电厂设计标准，确定电厂的个人剂量年管理限值 | 是□ 否□ |  |
| 建立个人剂量监测及管理制度，有专人管理或委托有资质的辐射监测单位进行个人剂量管理 | 是□ 否□ |  |
| 对每个辐射工作人员的内外照射进行测量与记录，以确保不超过辐射限值 | 是□ 否□ |  |
| 按照国标或行业规范要求，按期进行个人剂量监测设备的校准及日常质量保证等工作，确保监测结果准确可靠 | 是□ 否□ |  |
| 无发生一级以上事件（事故），无受到监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 | 是□ 否□ |  |
| 核电厂安全信息公开，注重公众沟通，积极开展核电厂安全与防护公众宣传 | | 是□ 否□ |  |

**（二）工业核技术应用类**

**1、环保手续齐全**

A、核技术应用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项目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B、申办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效内开展应用活动；

C、密封放射源和射线装置转移手续完备，有废源收贮回收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清楚。

**2、辐射安全管理严格规范**

A、有辐射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合理、职责明确；

B、辐射工作场所分区设置合理，辐射安全联锁装置有效，警示标识清晰，警示标牌、警示灯、警示绳、警示喇叭和报警仪配备充足；

C、有辐射事故应急方案，应急准备工作充分。

**3、辐射安全与防护制度落实**

A、建立并落实辐射监测制度，监测仪器配备合理，监测结果有记录存档；

B、制定并落实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安全培训、相关人员持证上岗；

C、制定并落实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安全培训制度，建立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档案；

D、认真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年度评估报告制度。

**工业核技术应用类会员单位开展创建“广东省辐射安全与防护示范单位”活动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齐全 | 核技术应用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项目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申办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效内开展应用活动 | 是□ 否□ |  |
| 密封放射源和射线装置转移手续完备，有废源收贮回收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清楚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管理严格规范 | 有辐射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合理、职责明确 | 是□ 否□ |  |
| 辐射工作场所分区设置合理，辐射安全联锁装置有效，警示标识清晰，警示标牌、警示灯、警示绳、警示喇叭和报警仪配备充足 | 是□ 否□ |  |
| 有辐射事故应急方案，应急准备工作充分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与  防护制度落实 | 建立并落实辐射监测制度，监测仪器配备合理，监测结果有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制定并落实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安全培训、相关人员持证上岗 | 是□ 否□ |  |
| 制定并落实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安全培训制度，建立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档案 | 是□ 否□ |  |
| 认真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年度评估报告制度 | 是□ 否□ |  |

**（三）铀矿冶类（伴生放射性矿冶类参照）**

**1、环保手续齐全**

A、铀矿冶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2、辐射安全管理严格规范**

A、辐射防护管理组织机构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并有效运作；

B、培植和保持良好的防护与安全文化素质，明确有关人员对防护与安全的责任，有关人员都有适当培训并具有相应的资格；

C、具备辐射安全与防护方面相关要求的应用条件；

D、具有年度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计划并有效执行。

**3、辐射照射控制措施控制严格**

A、工作场所按有关标准进行分区管理，矿山及选矿厂的工作场所辐射防护措施应满足相关的标准要求；

B、铀矿冶生产人员进入工作场所前必须穿戴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在矿冶工作场所入口附近设置更衣室、淋浴室、污染监测室。

**4、矿冶废物管理**

A、铀矿冶生产过程应采用合适的工艺流程和设备，使产生的废物量最小，减少“三废”排放的数量和降低放射性核素活度浓度；

B、“三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5、运输管理**

铀矿物或浓缩物的安全运输应制定相应的组织机构、安全管理、辐射测量、运输评价等规定。

**6、矿冶设施关闭、退役与治理**

A、铀矿冶设施关闭期，其设施应处于受控状态；气液态流出物中有害物质或核素应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B、铀矿冶设施退役治理与标准应执行有关标准的要求，采取可行有效治理措施，使退役治理后的工程达到稳定、安全和无害化处理；

C、铀矿冶设施退役与治理必须执行矿冶设施退役治理程序，做好退役整治工作。

**7、辐射监测**

铀矿冶各单位应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测计划，开展辐射监测工作。辐射监测工作包括：工作人员辐射监测、工作场所监测、流出物监测和环境监测，并有相应记录。

**8、人员培训和授权落实**

A、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

B、辐射防护监督管理人员的能力和授权与各项任务的要求相适应；

C、从事辐射相关的特殊作业，按规定获得有关政府部门专业许可证。

**9、安全信息公开，注重公众沟通，积极开展辐射安全与防护公众宣传**

**铀矿冶类会员单位开展创建“广东省辐射安全与防护示范单位”活动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齐全 | 铀矿冶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管理严格规范 | 辐射防护管理组织机构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并有效运作 | 是□ 否□ |  |
| 培植和保持良好的防护与安全文化素质，明确有关人员对防护与安全的责任。有关人员都有适当培训并具有相应的资格 | 是□ 否□ |  |
| 具备辐射安全与防护方面相关要求的应用条件 | 是□ 否□ |  |
| 具有年度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计划并有效执行 | 是□ 否□ |  |
| 辐射照射控制措施控制严格 | 工作场所按有关标准进行分区管理，矿山及选矿厂的工作场所辐射防护措施应满足相关的标准要求 | 是□ 否□ |  |
| 铀矿冶生产人员进入工作场所前必须穿戴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在矿冶工作场所入口附近设置更衣室、淋浴室、污染监测室 | 是□ 否□ |  |
| 矿冶废物管理 | 铀矿冶生产过程应采用合适的工艺流程和设备，使产生的废物量最小，减少“三废”排放的数量和降低放射性核素活度浓度 | 是□ 否□ |  |
| “三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 是□ 否□ |  |
| 运输管理 | 铀矿物或浓缩物的安全运输应制定相应的组织机构、安全管理、辐射测量、运输评价等规定 | 是□ 否□ |  |
| 矿冶设施关闭、退役与治理 | 铀矿冶设施关闭期，其设施应处于受控状态；气液态流出物中有害物质或核素应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 是□ 否□ |  |
| 铀矿冶设施退役治理与标准应执行有关标准的要求，采取可行有效治理措施，使退役治理后的工程达到稳定、安全和无害化处理 | 是□ 否□ |  |
| 铀矿冶设施退役与治理必须执行矿冶设施退役治理程序，做好退役整治工作 | 是□ 否□ |  |
| 辐射监测 | 铀矿冶各单位应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制定相应的监测计划，开展辐射监测工作。辐射监测工作包括：工作人员辐射监测、工作场所监测、流出物监测和环境监测，并有相应记录 | 是□ 否□ |  |
| 人员培训和授权落实 | 辐射工作人员经过培训考核，具备基本防护能力 | 是□ 否□ |  |
| 辐射防护监督管理人员的能力和授权与各项任务的要求相适应 | 是□ 否□ |  |
| 从事辐射相关的特殊作业，按规定获得有关政府部门专业许可证 | 是□ 否□ |  |
| 安全信息公开，注重公众沟通、积极开展安全与防护公众宣传 | | 是□ 否□ |  |

**（四）医学类**

**1、环保手续齐全**

A**、**核技术应用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B、申办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限开展应用活动；

C、密封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转移手续完备，有废源收贮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明晰。

**2、辐射安全管理严格规范**

A、有辐射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合理、职责明确；

B、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工作场所分区设置合理、辐射防护工程效果达标；有必要的防护安全联锁、报警装置或者工作信号，警示标识明晰；

C、放射性同位素贮存场所有防火、防盗、防破坏措施，贮存、领取、使用、归还放射性同位素有登记、核查，做到账物相符；

D、放射性“三废”标识明晰，有记录可查、去向清楚，排放达标；

E、有辐射事故应急方案，准备工作充分。

**3、辐射安全与防护制度落实**

A、建立并落实辐射监测制度，监测仪器设备满足要求，监测结果有记录存档；

B、制订并落实医学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体系；

C、制定并落实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制度；

D、制定并落实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安全培训制度；

E、认真落实辐射安全年度评估制度。

**4、无发生辐射事故，无受到政府主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医疗机构会员单位开展创建“广东省医用辐射安全放心示范单位”活动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齐全 | 核技术应用项目均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竣工验收审批手续 | 是□ 否□ |  |
| 申办了《辐射安全许可证》，严格按照许可范围和时限开展应用活动 | 是□ 否□ |  |
| 密封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转移手续完备，有废源收贮协议和放射性物质运输协议；台账明晰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管理严格规范 | 有辐射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合理、职责明确 | 是□ 否□ |  |
|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工作场所分区设置合理、辐射防护工程效果达标；有必要的防护安全联锁、报警装置或者工作信号，警示标识明晰 | 是□ 否□ |  |
| 放射性同位素贮存场所有防火、防盗、防破坏措施，贮存、领取、使用、归还放射性同位素有登记、核查，做到账物相符 | 是□ 否□ |  |
| 放射性“三废”标识明晰，有记录可查、去向清楚，排放达标 | 是□ 否□ |  |
| 有辐射事故应急方案，准备工作充分 | 是□ 否□ |  |
| 辐射安全与  防护制度落实 | 建立并落实辐射监测制度，监测仪器设备满足要求，监测结果有记录存档 | 是□ 否□ |  |
| 制订并落实医学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体系 | 是□ 否□ |  |
| 制定并落实了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制度 | 是□ 否□ |  |
| 制定并落实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安全培训制度 | 是□ 否□ |  |
| 认真落实辐射安全年度评估制度 | 是□ 否□ |  |
| 无发生辐射事故，无受到政府主管部门警告或处罚 | | 是□ 否□ |  |

**（五）电磁类**

**1、环保手续完备**

项目均办理环境影响评价与项目竣工验收审批手续；历史遗留项目均进行了回顾性环境影响评价。

**2、电磁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严格**

A、项目周围各项因子满足国家相关标准；项目周围相应警示标识清晰；

B、日常监测工作落实，配备有电磁环境监测仪器，不定期对项目进行监测，结果有记录和存档；对投诉项目或比较敏感的电磁环境有委托有资质机构进行现状监测，并将监测结果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

**3、重视做好电磁辐射科普知识宣传普及与公众沟通工作**

**4、重视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环保培训**

**电磁类会员单位开展创建“广东省绿色电磁示范单位”活动自评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邮箱：

| **类 别**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说 明** |
| --- | --- | --- | --- |
| 环保手续完备 | 项目均办理环境影响评价与项目竣工验收审批手续；历史遗留项目均进行了回顾性环境影响评价 | 是□ 否□ |  |
| 电磁辐射安全与  防护管理严格 | 项目周围各项因子满足国家相关标准；项目周围相应警示标识清晰 | 是□ 否□ |  |
| 日常监测工作落实，配备有电磁环境监测仪器，不定期对项目进行监测，结果有记录和存档；对投诉项目或比较敏感的电磁环境有委托有资质机构进行现状监测，并将监测结果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 | 是□ 否□ |  |
| 重视做好电磁辐射科普知识宣传普及与公众沟通工作 | | 是□ 否□ |  |
| 重视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环保培训 | | 是□ 否□ |  |